

辽宁省图书馆 (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 文件 辽宁省图书馆学会

关于举办“童”颂英雄 强国有我 ——辽宁省少年儿童学英雄“少年说”线上语 音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公共图书馆、少年儿童图书馆，各市图书馆学会

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展现全省少年儿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辽宁省图书馆（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辽宁省图书馆学会拟于2022年5月至7月，全省第十一届全民读书节期间举办“童”颂英雄 强国有我——辽宁省少年儿童学英雄“少年说”线上语音征集活动，请各市图书馆和学会按照活动方案要求积极参与并做好此次活动的组织、推荐工作。

咨询联系：

辽宁省图书馆少儿服务中心

侯小云 13998104197 郝庆 13332482593

孙意 18804150182 唐子乔 13940499088

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二街 168 号

辽宁省图书馆少儿服务中心

电子邮箱：lnlibsetd@126.com

附件：1. “童”颂英雄 强国有我——辽宁省少年儿童学英雄“少年说”线上语音征集活动方案



2022 年 5 月 24 日

“童”颂英雄 强国有我 ——辽宁省少年儿童学英雄“少年说”线上语音征集活动 方案

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展现全省少年儿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辽宁省图书馆（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辽宁省图书馆学会在全省第十一届全民读书节期间举办“童”颂英雄 强国有我——辽宁省少年儿童学英雄“少年说”线上语音征集活动，拟于 2022 年 5 月至 7 月，在全省范围内征集朗读语音作品，请各市图书馆和学会按照活动方案要求积极参与并做好此次活动的组织、推荐工作。活动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辽宁省全民读书节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主办单位：辽宁省文化集团

承办单位：辽宁省图书馆（辽宁省古籍保护中心）

辽宁省图书馆学会

协办单位：各市公共图书馆、少儿图书馆

辽宁省图书馆学会未成年人图书馆分会

各市图书馆学会

二、活动主题

“童”颂英雄 强国有我

三、活动目的

阅读红色经典，童颂红色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激发少年儿童树立“强国复兴有我”的远大志向，推进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少年儿童的希望和要求，通过朗读小程序，利用各少儿馆（少儿部）馆藏文献资源及数字资源，开展重温革命历史，讲述英雄故事少年儿童主题阅读活动，引领少年儿童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让少年儿童在阅读中用“童心”感受国家强大，“童声”记录“童年”，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四、活动要求

（一）参与对象：学龄前儿童和小学生

（二）参与组别：幼儿组（3-6岁）、少儿组（7-12岁）

（三）作品要求：

1. 朗读内容紧扣主题，体裁不限。朗读内容可以参照小程序首页提供的【致敬英雄】【红色精神】两个板块资源或教科书中素材。

2. 作品采取单人或者亲子组合朗诵1个语音作品，时长控制在5分钟以内，

3. 作品内容与原文保持一致，录音音质清晰，无需配乐。

（设置说明：小程序背景音乐中选择“安静”专题-“静音”）

4. 朗读富有情感，展现儿童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

五、参与方式



(一) 扫描上方二维码进入朗读小程序。

(二) 首次进入朗读小程序，微信官方会对个人信息及手机号进行两次授权，选择确认授权和允许即可；

(三) 点击首页活动轮播图，进入活动页面，点击“报名”，提示去录制新的作品（录制前需要对麦克风进行授权），若已录制过语音作品，则勾选语音作品进入下一步；

(四) 填写个人相关报名信息（姓名、联系方式、组织单位、学校、年级，年龄，组别），确认提交完成报名。

(五) 报名完成后，进入作品排行榜。分享作品至微信群及微信好友，也可通过留声卡的形式将图片分享至微信朋友圈，邀请朋友来收听、投票，并支持评论互动。

(六) 每个手机号每天可投票 10 个作品，但每个作品每天被投票一次。

(七) 图书馆将综合活动排行榜的投票数和语音作品质量评选出优秀参与者。

六、时间安排

(一) 作品提交：6 月 1 日—6 月 30 日；

(二) 作品研议：7 月中旬；

(三) 公示和展览：7 月底公示，部分优秀作品进行展播。

七、奖品设置

设置优秀组织奖、优秀朗读作品奖、网络人气奖等，给予奖励并颁发证书。

八、其他

此次活动对参与者不收取任何费用。提交的征集作品均被视为作者同意授权主办方将作品用于宣传活动。各参与单位须要求参与者在监护人或老师的陪同下参与活动，确保其参与活动过程的安全。